**信息化系统申报原则**

对于以下建设内容，校区将优先予以支持。
  1.原来没有业务系统，申请新建业务系统的需求;
  2.原有业务系统老旧，已无法满足现有业务需求，必须进行升级的需求；
  3.原有业务系统无法满足数据共享需求，申请进行升级的需求；
  4.原有业务系统有安全漏洞无法修补，必须进行重建的需求;
  5.为接入校区一站式服务平台对原有系统进行改造需求；
  6.对其他能显著提升校区信息化建设水平的需求；
  7.对其他能够显著提升校区教学实验环境的需求。

**（一）软件平台申报原则**
  1)重要性和必要性原则：支持校级、部处级核心业务系统的新建或改建。
  2)安全性原则：申请建设单位对该项目的网络安全负责，需按照校区网络安全有关规定，在项目建设初期就考虑网络安全相关要求，配合网信办做好相应的网络安全检测等工作。
  3)技术先进性和开放性原则：重点支持符合校区“集中管理、数据共享”信息化发展思路，在数据标准、数据开放共享、先进性、兼容性、安全性等方面考虑周全的项目；若不能纳入集中管理和数据共享的系统项目则不予支持。
  4)项目建设规划完备性原则：重点支持在建设团队、建设计划、经费预算、日常维护、安全防范、后续建设发展等方面有完整、合理规划的项目；建设规划不详或系统维护团队不明确的暂不支持。
  5)软件预算经费为主原则：建设项目经费预算应以软件建设经费为主（可含少量配套硬件费用，一般不超过项目总费用的20%），不可包含人员费、办公费、管理费、差旅费等间接费用（如有，需去除）；若项目以硬件为主，或含有较多硬件费用的，应建议项目申请硬件平台建设。
    6)统一性原则：没有建设软件平台的二级部门，原则上只能申请建设一个业务系统，网信办将会根据情况进行合并和归类，避免重复建设造成的浪费。校区已经建设网站群平台，因此部门网站建设不在此次申报范围内。校区已经建设校级网上服务大厅平台，网信办会根据具体情况合并相关网上服务类项目的建设需求。校区已经建设云数据中心平台，数据中心机房、服务器、存储、网络安全设备等信息化基础设施由学校统一集中建设，各单位申报的项目中不需要含有上述相关建设内容，但应向网信办提出相关需求，以便学校统筹建设。
**（二）硬件平台申报原则**
  1）重要性和必要性原则：硬件平台主要包括校园网络各种交换路由设备、网关设备、服务器、存储设备、综合布线系统、基础办学条件改善、银校合作允许建设的范围内的计算机机房、多媒体设备、智慧教室和实验室设备等包括等新建、更新和升级的项目。
  2）安全性原则：申请建设单位对该项目的网络安全负责，需按照校区网络安全有关规定，在项目建设初期就考虑网络安全相关要求，配合网信办做好相应的网络安全检测等工作。
  3）技术先进性和开放性原则：重点支持符合校区“集中管理、数据共享”信息化发展思路，在数据标准、数据开放共享、先进性、兼容性、安全性等方面考虑周全的项目；若不能纳入集中管理和数据共享的系统项目则不予支持。
  4）项目建设规划完备性原则：重点支持在建设团队、建设计划、经费预算、日常维护、安全防范、后续建设发展等方面有完整、合理规划的项目；建设规划不详或系统维护团队不明确的暂不支持。
  5）统一性原则：校区已经建设云数据中心平台，数据中心机房、服务器、存储、网络安全设备等信息化基础设施由学校统一集中建设，各单位申报的项目中不需要含有上述相关建设内容，但应向网信办提出相关需求，以便学校统筹建设。